

承傳與創新：新世代的歷史學 學術會議

2007年12月1日至3日

邱澎生
(台灣中央研究院)

〈重新省察明清中國的「商法」問題〉

提要

本文將連繫十六至十九世紀中國經濟與法律變遷之關連性，論證做為「實証上規範商人與商業關係的法律」如何演化成當時中國的「商法」，商業關係對司法體系的挑戰既由經濟中心城鎮往其它地區擴散，司法官員、幕友與訟師等法律專業人士也逐漸加入這場重塑中國經濟與法律互動關係的制度變遷歷程。